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07日至2025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8502186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8日

商 标

石海熊猫

申请人 兴文县曾彬酒水批发部

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兴文县古宋镇清泉村五组

代理机构 河北尧宁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以啤酒为主的鸡尾酒；无酒精果汁饮料；果汁；水（饮料）；软饮料；果子晶；植物饮料；豆类饮料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